**附件4：**

**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延期结题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编号 |  | 立项年度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延期的原因 |  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   年 月 日 |
| 学院（部）意见 | 学院（部）分管领导（签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| 研究生院意见 | 负责人（签章）：年 月 日 |

注：1.本表一式三份，由项目负责人、所在学院、研究生院各留存一份。

2.项目延期原则上为一年。